

切实提高政治站位 认真履行“两个责任” 为学校事业发展提供坚强的政治保证

——在 2018 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上的报告

高庆国

2018 年 3 月 30 日

同志们：

今天，学校召开 2018 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回顾总结 2017 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情况，并对 2018 年重点工作进行部署。等会儿，校党委书记、校党风廉政建设领导小组组长袁寿其同志将提出工作要求。希望大家认真学习领会，抓好贯彻落实。下面，我受校党委委托，代表党风廉政建设领导小组向大会报告并部署工作。

一、2017 年度党风廉政建设成效明显

2017 年，校党委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省教育厅和上级纪委关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总体要求，围绕学校事业发展大局，层层压实管党治党主体责任，全力支持校纪委履行监督责任，将从严治党各项任务落到实处。

1. “两个责任”进一步落细落实。切实把“两个责任”抓在手上、扛在肩上、落到实处。一是校党委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全面落实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学校党委常委会共 24 次研究学校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将其列入领导班子、领导干部目标管理；坚决支持校纪委聚焦主责主业，按照省纪委“一

心一意干纪检”的要求，明确校纪委书记不再分管其他工作；召开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部署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制定《江苏大学 2017 年度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清单和监督责任清单》，积极推进项目化管理，明确校党委领导班子集体责任 19 条、党委主要领导责任 8 条、党委班子成员责任 6 条、纪委监督责任 22 条；严把选人用人政治关、廉洁关，做到岗位职数、聘任方案、任职条件、工作程序、推进过程、任用结果“六公开”；对 28 位离任处级领导干部进行任期经济责任审计。

二是校党委领导班子成员身体力行，认真履行“一岗双责”。校党政主要负责人对党风廉政建设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案件亲自督办。校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带头学习、带头上党课，进一步深化对“两个责任”的认识，切实增强责任担当意识。在与 92 名二级单位负责同志签订年度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的同时，坚持在廉洁从政上高标准、严要求，以身作则、率先垂范。年底在党委全委（扩大）会上进行年度述职述廉，自觉接受监督。认真做好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履责记实工作。

三是校纪委切实履行监督责任，协助校党委履行主体责任。坚持将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综合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加强对党员干部的日常监督管理；加强对学校权力运行重点领域和关键岗位监督的再监督；做好 206 名新提任干部党风廉政建设情况回复，并对 220 名新任处级领导干部进行任前集体廉政谈话；强化党章党规党纪和廉政教育，开展警示教育及校园廉政文化活动，

引导党员领导干部和重点岗位工作人员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道德防线；协助校党委修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核办法，制定年度检查考核实施细则，由 11 位校党委常委带队，实现了对全校 38 个二级党组织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情况检查考核的全覆盖。**四是层层传导压力，将“两个责任”一贯到底。**全校 38 个二级党组织均制定主体责任清单；全年 11 次通过全校党务工作例会，将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任务再细化、再分解，年底开展二级党组织书记和领导班子成员述责述廉工作，确保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有人抓、有人管、有人做。**五是强化源头治理，加强制度建设。**印发《江苏大学贯彻〈县以上党和国家机关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若干规定〉实施办法》《江苏大学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江苏大学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办法》《江苏大学教职工代表大会实施办法》等制度文件 20 余份。

2. 思想引领工作进一步深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一是将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及时印发《关于做好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通知》，对全校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作出统一部署，明确要求；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二是多种形式推进教育引领工作。**邀请省委宣讲团成员、十九大代表、镇江市委书记惠建林，省委教育工委书记、省教育厅厅长葛道凯来校做党的十九大精神专题辅导报告；通

过座谈会、宣讲，以及竞赛、演讲、征文、学术沙龙等形式，多措并举开展宣传教育，使广大师生充分认识党的十九大报告的重要意义，准确把握深刻内涵和精神实质。三是**学用结合，深化学习研究**。学校设立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课题，引导师生开展专项研究工作，使师生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凝心聚力，促进学校内涵发展，推动滚动进入“双一流”和高水平大学建设，努力办师生满意、人民满意的大学。

3. 积极配合省委巡视组做好巡视工作。11月8日至12月28日，省委第九巡视组对我校党委进行了巡视。一是**提高政治站位，积极做好组织工作**。学校成立了以党委书记任组长的迎接省委巡视组巡视工作领导小组，将省委巡视作为对学校各项工作，特别是对学校党委履行管党治党、办学治校主体责任的一次“政治体检”，全力配合省委巡视工作。二是**严格程序，认真协调落实工作要求**。组织召开巡视工作动员会，印发省委第九巡视组组长在巡视工作动员会上的讲话、学校党委书记在巡视工作动员会上的表态发言；落实工作汇报会、师生座谈会；安排个别访谈300余人次，及时协调、落实、报送70余批次材料；协调安排巡视组来校走访考察；配合做好选人用人、意识形态责任制落实情况专项检查工作等，严格执行巡视期间各项工作制度和要求，认真落实巡视组交办的工作，确保配合到位，各项工作得到巡视组的充分认可。三是**注重巡视成果运用**。认真落实巡视组交办的6项边巡边改事项，对于存在的问题坚决做到即知即改、立行立改。

4. 作风建设不断加强。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一是以钉钉子的精神，强化八项规定精神贯彻落实。扎实开展违规吃喝问题专项整治“回头看”及自查自纠工作；根据高校特点，转发各地通报曝光的典型案例，及时做好节假日作风建设相关提醒；做好“税控发票线索”专项调查，推进公款购买消费高档白酒整治；紧盯重要时间节点、具体问题线索和“四风”问题新表现，将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省委十项规定精神的行为列入纪律审查重点，持续释放执纪必严、违纪必究的信号。二是强化督查，着力纠正“四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进一步纠正“四风”、加强作风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坚持问题导向，认真查找“四风”突出问题，特别是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对干部作风中存在的庸懒散等现象，采取措施加强整改。开展“校园热点面对面”等活动，主动回应关切，切实为师生办实事、解难事、做好事。三是注重制度建设，加强风险排查防控。将作风建设纳入党风廉政建设考核体系，修订作风建设检查考核实施办法，评选表彰作风建设先进单位；进一步完善公务接待工作规定，规范公务接待工作；研究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实施方案，进一步加强公务用车的使用管理；加强风险排查防控，各部门、各学院根据工作职责和权力清单，梳理权力清单 56 个，排查廉政风险点 213 个，提出防控措施 431 条；印发《江苏大学规章制度汇编（2017 版）》，用于指导、规范、监督学校各项工作。

5. 聚焦主责主业，强化执纪问责。纪检监察机关是党

的纪律部队。一是依纪依规开展执纪审查。2017年共受理问题线索61件，办结46件。综合运用“四种形态”，谈话函询7人、提醒谈话10人、诫勉谈话5人、组织处理1人、党纪轻处分2人、开除党籍2人；对2个基层学院党委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不力问题予以问责。开展问题线索大起底，对2008年以来285件问题线索进行梳理和自查，优化机制、规范流程的做法受到省纪委的充分肯定。获评“2017年度镇江市信访举报工作先进单位”一等奖。二是加强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认真组织开展“打铁还需自身硬”专项行动，以更高的标准更严的要求，加强对纪检监察干部的教育管理监督。认真贯彻上级纪委《监督执纪工作规则》，严格执行江苏省纪检监察干部“六条禁令”，强化自我监督自我约束。开展二级党组织纪检委员述职述责述廉工作，选优配强专兼职纪检监察干部，加强理论学习与业务培训，不断提升纪检监察干部的履职能力与水平。

二、切实增强做好党风廉政建设的使命感、责任感和紧迫感

今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开局之年，是改革开放40周年，同时也是推进学校“十三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党的十九大为我们在新时代履行管党治党政治责任提供了行动指南。

1. 准确把握全面从严治党新形势。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九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上的重要讲话，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站在新时代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的高度，深

刻阐述了党的十九大关于全面从严治党的战略部署，明确提出了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全面从严治党的总体要求和主要任务。他强调，办好我国高等教育，必须坚持党的领导，牢牢掌握党对高校工作的领导权，使高校成为坚持党的领导的坚强阵地。加强党对高校的领导是扎根中国大地办好人民满意高等教育的根本保证。高校要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切实履行党委全面从严治党、办学治校的主体责任。

2. 准确把握学校事业发展新使命。当前，学校圆满完成了从教学研究型向研究型大学转型发展过渡阶段的既定目标和任务，事业发展已经进入了向研究型大学迈进的新阶段。农业部和江苏省人民政府共建江苏大学，学校成功入选首批江苏省高水平大学建设高校，为我校事业发展带来了新机遇，同时，“双一流”和高水平研究型大学建设也面临着严峻的挑战，可谓机遇与挑战并存。

3. 准确把握正风反腐工作新要求。党的事业愈发展，党的建设愈深入，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就愈要抓紧。我们清醒地看到，当前学校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任务繁重，责任重大。一些党组织领导核心作用和主体责任履行不到位，对党员干部缺乏有效的教育、管理和监督；一些主要领导和班子成员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和“一岗双责”意识不强，责任制压力传导层层衰减，对一些苗头性问题运用第一种形态不够；对重点领域、关键环节缺乏有效的监督制约；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依然存在，等等，“不敢

腐”的震慑氛围、“不能腐”的防控机制和“不想腐”的内生动力还未完全形成，正风反腐工作任务依然艰巨。

三、认真做好 2018 年学校党风廉政建设各项工作

（一）指导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按照省委和上级纪委关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总体部署，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强化党内监督，正风肃纪反腐，驰而不息纠正“四风”，维护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营造良好育人环境和干事创业氛围，为我校高水平研究型大学建设提供坚强保障。

（二）重点工作:

1. 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一是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以严明的政治纪律推进中央、省委以及校党委部署要求落到实处，督促推动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切实增强政治自觉，把握政治方向，从政治上谋划、部署和推动工作。按照学懂、弄通、做实的要求，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强化“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自觉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进一步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严把选人用人政治关、廉洁关、形象关，树立正确选人用人导向；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推进思想政治工作“八项工程”。**二是加强党内监督。**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坚持党内监督没有禁区、没有例外，严格执行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加强对党内政

治生活状况、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执行情况、民主集中制等各项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各级党组织要严格执行党内监督条例，不断增强监督意识，把党内监督体现在时时处处事事上，要突出“关键少数”，重点加强对党员领导干部的监督，积极营造风清气正的从政环境。顺应国家监察体制改革全面推进的新形势，坚持监察工作的政治属性，应对纪法衔接、执纪执法贯通的新要求，努力实现良好的政治效果、法纪效果。

2. 进一步压实“两个责任”。一是推进“强责工程”。

以“强化责任主体、强化责任担当、强化责任追究”为主要内容，制定“两个责任”履责记实实施方案；按照“清单明责、常态问责、督促尽责”要求，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项目化管理。各级党组织书记要切实承担起组织领导、学习教育、监督管理、检查考核、以上率下的责任；班子其他成员要落实好“一岗双责”，对分管范围内党风廉政建设负领导责任；学校纪检监察部门要聚焦主责主业，强化监督责任。**二是强化考核，推动责任落地生根。**层层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细化责任清单内容，明确工作重点、目标要求和责任人；加强对责任清单各项任务实施情况的日常监督，制定年度党风廉政建设检查考核细则，对二级党组织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情况、党组织书记履行党风廉政建设“第一责任人”责任情况、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履行“一岗双责”情况进行专项考核。**三是问题导向，探索开展校内巡察工作。**按照巡视工作条例要求，突出政治巡察，重在发现问题，全力推动整改，

适时对二级党组织开展巡察，对责任落实不到位的党组织和责任人进行问责。

3. 巩固深化作风建设成果。一是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按照中央和省委要求，把监督检查中央八项规定及其细则精神执行情况作为重点任务和经常性工作，坚持紧盯时间节点，密切关注享乐主义、奢靡之风新动向、新表现。各级领导干部要带头转变作风，坚决反对特权思想和特权现象，高度警惕“围猎”风险，守住公私分明界限；严格家教家风，管好亲属和身边工作人员，形成“头雁效应”。二是严防“四风”问题反弹回潮。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纠正‘四风’不能止步，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要将作风建设情况作为各级党组织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重要内容，对“表态多调门高、行动少落实差”、“以会议贯彻会议、以文件落实文件”等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表现，抓住典型、坚决问责、形成威慑，坚决纠正“四风”。三是推进作风建设长效化。大兴调查研究之风，结合省委巡视整改工作，提出进一步改进作风建设的意见，完善密切联系群众相关制度和作风建设考核评议办法，以钉钉子精神，在常和长、严和实、深和细上下功夫，真正管出习惯、抓出成效、化风成俗。

4. 切实加强党的纪律建设。一是坚持挺纪在前。有针对性地对全体党员开展经常性的纪律教育，发挥先进典型的引领示范和反面典型的警示教育作用，抓住“关键少数”，管住“绝大多数”。发挥镇江市反腐倡廉建设研究中心等研究平台作用，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理论研究。注重廉政文化建

设，开展校园廉政文化示范点建设，打造廉政文化品牌，更好地发挥廉政文化宣传、教育、辐射和带动作用。深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按照校党委综合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的实施办法，重点在运用第一种形态上下功夫，坚持惩前毖后、治病救人、抓早抓小、防微杜渐。二是**突出重点，强化日常监督**。重点强化政治纪律和组织纪律，带动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生活纪律严起来，发现苗头就及时提醒纠正，触犯纪律就立即严肃处理，引导党员把党的纪律真正转化为日常习惯和自觉遵循，用严明的纪律管党治党。认真履行“监督的再监督、检查的再检查”职能，积极开展嵌入式监督，推动职能部门切实履行监管职责，重点督促选人用人、财务管理、科研经费、招标采购、资产管理等“三重一大”事项、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单位做好风险排查，建立问题清单、风险清单和责任清单，有针对性地建章立制，不断健全务实管用的管理监督制度体系。加强对各项制度落实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严肃查处违纪违规行为，使党的纪律真正成为带电的高压线。强化对监督执纪各环节的监督制约，有效管控纪检监察工作廉政风险，强化自我监督和自我约束，打造一支“政治坚定、对党忠诚、本领高强、担当尽责、作风优良、清正廉洁”的纪检监察干部队伍。

5. 扎实做好巡视整改工作。一是进一步统一思想认识。省委巡视是对学校党委的一次“政治体检”，也是对学校事业发展的一次“综合体检”。巡视反馈意见，既是整改清单，更是责任清单，各级党组织必须提高政治站位，深刻认识“整

改不力是失职、不抓整改是渎职”的要求，进一步统一思想、端正态度，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做好巡视整改工作。二是**明确整改责任**。按照巡视整改“明确责任、完善机制、督查督办、严肃问责”的要求，认真落实《江苏大学党委巡视反馈意见整改工作方案》，逐一对照、逐项整改，做到事事有人管、条条有着落、件件有实效。加强整改落实的督查工作，对敷衍整改、整改不力、拒不整改的，要严肃问责。三是**用好巡视成果**。推动解决问题是巡视工作的落脚点。要强化巡视成果的运用，把整改融入到学校事业改革发展的过程中，对存在的问题要举一反三、标本兼治，把整改成效转化为推进高水平研究型大学建设的强大动力。

6. 持续加大执纪审查力度。把握好“树木”与“森林”关系，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坚持重遏制、强高压、长震慑，坚持受贿行贿一起查，持续强化不敢、知止氛围，大力推进“肃纪工程”，构筑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长效机制。

一是**拓宽渠道，规范信访管理工作**。发挥信访举报主渠道作用，通过廉政风险防控部门联席机制、巡视巡察、责任制检查、专项督查、查阅审计结果，以及与地方纪委监委和公安检察机关的信息共享等，拓展问题线索来源渠道；进一步规范工作程序，完善信访工作管理信息系统。二是**突出重点，严格执纪不手软**。要提高对问题线索分析研判的精准度，准确把握党纪条规的适用情形；扎实做好审查安全工作，加快完成一般性审查谈话场所建设；综合分析信访、监督、审查、巡视等方面信息，完善领导干部廉政档案；提升问题线索查

办效率、质量，重点查处十八大后不收敛、不收手，问题线索反映集中、群众反映强烈，现在重要岗位且可能还要提拔使用的领导干部，严肃查处侵害群众利益的“微腐败”问题，对违纪违规问题发现一起、查处一起、通报一起。三是**严肃问责，切实用好问责利器**。加大问责力度，对履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不作为、不深入、不担当、不敢碰硬的，做到失责必问、问责必严，以强有力问责唤醒责任意识。围绕学校党的建设以及校风学风建设、师德师风建设、学校管理、巡视整改等方面的突出问题，查找失职失责的党组织和党员干部的主体责任、监督责任和领导责任，严格开展问责追究。坚持“一案双查”，在查清有关违纪违规问题的同时，查清“两个责任”落实情况，对失职失责的党组织和领导干部，严肃追究责任。

同志们，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党风廉政建设永远在路上，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让我们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引，在省委和校党委的坚强领导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团结拼搏、扎实工作，不断开创党风廉政建设新局面，为学校事业发展作出更大贡献，以更加优异的成绩迎接学校第四次党代会胜利召开！